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原内配	股票代码	0024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培	朱会珍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19号德威广场5层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19号德威广场5层	
电话	0371-65325188	0371-65325188	
电邮信箱	lhp@hnymp.com	zhengqun@hnym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上年同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1,676,067.12	1,929,845,314.67	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985,067.30	13,717,657.74	9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206,335.16	74,296,833.56	13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787,083.38	233,795,814.58	-4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6	9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6	9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3.19%	2.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54,994,266.60	5,133,653,631.98	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35,320,122.89	3,090,735,438.36	4.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薛德龙	境内自然人	36.12%	92,520,669
李培	境内自然人	3.42%	21,276,655
薛军军	境内自然人	1.09%	4,789,875
薛军军	境内自然人	0.99%	5,851,8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7%	5,707,700
MOR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73%	4,305,832
夏国辉	境内自然人	0.70%	410,000
王中晋	境内自然人	0.54%	3,153,500
山建群	境内自然人	0.51%	3,026,173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3-039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薛德龙 境内自然人 0.46% 2,68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薛德龙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2)公司前10名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3-038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军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登载于同日发布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同日发布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3-037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3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春先生、独立董事王仲先先生、张兰女士、何晓云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他董事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登载于2023年8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同日发布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向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此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
 3.《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3-040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内配”)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此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1. 背景情况
 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满足公司出口产品的资金需求,公司向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瓦公司”)以部分自有房地产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二)抵押物基本情况
 公司及轴瓦公司均持有位于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69号、孟州市产业集聚区69号的工业房地产,包括16栋房屋及其所占用的8宗工业用地,房屋总建筑面积约为193,287.41平方米,宗地土地面积为529,064.36平方米的工业房地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地上房屋及必不可少的配套设施设备)进行抵押,评估价值共计46,749.93万元。中建华(北京)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抵押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房地产市场价值估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公司将予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予以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还可以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进行发行、认购理财产品、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于2023年4月18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日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3-05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九)

3. 公司内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时报告;
 4. 选择投资产品须同时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等条件。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对短期流动性管理,在保障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金融机构	授信/融资金额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期限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分行	不超过30,000万元	本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房地抵押担保	不超过24个月,自首次提款日起按实际发生额计息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自有资金2,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或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05-22	2023-08-18	2.67%	128,745.2	自有资金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08-18	2023-11-17	2.61%		自有资金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2-22	2022-08-22	3.13%	1,552,136.98	自筹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3-04	2022-09-01	2.93%	363,239.73	自有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3-18	2022-09-15	2.93%	363,239.73	自有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5-24	2022-08-23	2.83%	352,780.83	自筹资金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聚利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9-30	2022-11-31	2.66%	23,356.16	自有资金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5-24	2022-11-21	3.05%	756,232.88	自筹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9-21	2022-12-20	2.65%	130,684.93	自有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9-20	2022-12-20	3.1%	229,916.67	自有资金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1-03	2023-02-01	2.72%	134,136.98	自有资金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8-02	2023-02-06	2.78%	413,572.61	自有资金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1-22	2023-02-20	2.58%	318,082.19	自筹资金

注:投资冷静期:自结构性存款合同生效或兴业银行收到并确认客户认购交易申请24小时之内(遇非工作日顺延)。在投资冷静期内,客户可解除已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随即解冻。

五、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1. 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预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经济等多种因素影响;
 2. 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内,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间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 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提前止付的风险。
 4. 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可能会对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 信息传递风险:受托方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本存款产品的信息与公告,如果客户未及时查看,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6.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火灾、地震、战争、非受托方所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产品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受托方不承担责任,但受托方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通知委托方,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7. 数据来源风险: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如果服务商提供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受托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选择市场公认合理的价格进行计算。
 8. 产品不成立风险:在本存款产品起息日(含)之前,若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受托方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存款产品合同文件规定向客户提供本存款产品,则受托方有权决定不再提供本存款产品,客户自行承担本存款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分析跟踪产品的风险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临2023-038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六次会议决议,定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
 网络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下午2时(星期五);
 现场投票时间:2023年8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25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 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
 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议题
 (1)截止2023年8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以委托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上表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8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发布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表中第1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参会股东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3年8月23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5:00)。
 2. 登记地点:
 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设在公司证券部内),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3.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规则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
 邮政编码:211300
 电话:025-57350997
 传真:025-57350977
 联系人:孔德伟、廖佳月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届中国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特此通知。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165”,投票简称为“宝丽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2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字/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说明:
 1. 授权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 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和“弃权”,只能选择其一,多选或未选择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戴维医疗	股票代码	3003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朝在	陈志坚	
电话	0574-6598286	0574-6598286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园路2号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园路2号	
电邮信箱	zq@bndavid.com	zq@bndavid.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7,308,737.59	209,007,798.26	5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776,799.20	35,916,773.06	15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156,434.51	25,047,771.80	24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851,190.29	5,817,306.68	58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87	0.1247	156.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87	0.1247	156.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1%	3.56%	3.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4,643,707.00	1,252,694,543.64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7,638,299.62	1,059,304,312.28	4.5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报最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报最最早期间的期初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递延负债账面余额与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报最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3. 公司及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0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戴维医疗	股票代码	3003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朝在	陈志坚	
电话	0574-6598286	0574-6598286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园路2号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园路2号	
电邮信箱	zq@bndavid.com	zq@bndavid.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6.30 / 2023年1-6月	2022.12.31 /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5,254,994,266.60	5,133,653,631.98
净利润	1,768,981,284.49	1,799,566,76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3,235,320,122.89	3,090,735,438.36
资产负债率	33.60%	35.60%
营业收入	1,451,676,067.12	2,301,570,108.68
净利润	213,975,509.39	190,054,210.95